

“三力合发”——再造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评《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再造策略研究

——基于企业、市场与政府的视角》

杨蕙馨

自主创新能力既是衡量一个国家经济实力的重要标准,也是构成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创新能力并不是与生俱来的,而是要科学、有效地培育,并且创新活动本身具有“间断性”,即不连续性,所以,只靠一次或几次创新获得的创新能力不可能一劳永逸,企业只有具备强大而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才能获得持久核心竞争力和发展动力,即企业的长期成功在于持续创新和创新能力的不断再造。高新技术企业作为高新技术的重要载体,相比普通企业,其创新寿命周期更短,创新能力再造更为迫切,而且高新技术企业作为产业发展先导,其创新能力的强弱和持续性对国家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提升都至关重要。但现实情况是,我国很多高新技术企业在发展到一定阶段,特别是到成熟期后,创新能力削弱、不能及时再造而面临生存危机。所以,再造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保持其创新能力不断持续,已成为高新技术企业生存和持续发展的关键所在,也是高新技术产业持续发展和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的关键。

由山东财经大学曲顺兰教授撰写的《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再造策略研究——基于企业、市场与政府的视角》一书,已由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该书最大的特点是将生命周期理论和企业再造理论运用到自主创新能力再造中,指出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有从盛到衰的生命周期,要想保持旺盛的生命力和可持续发展,就必须不断进行自主创新能力的再造。创新能力再造需要有一股强大的创新驱动动力,这一驱动力来自“三力合发”,即企业、市场与政府的有效协同,获得协同效应。该书以烟台万华自主创新能力再造成功案例,验证了企业、市场与政府三者的协同推进对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再造的重要性,并进一步从三个视角提出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再造策略:

一是能力再造的主导力量在企业内部,突出企业主体地位。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是市场主体,也是自主创新的主体。自主创新能力再造的主导力量在企业。其中,企业家的创新意识和创新精神不仅直接影响着整个企业的自主创新决策和创新行为,还影响着企业员工对创新的态度。企业内部有利于创新能力再造的组织管理制度和激励政策如股权适度集中、两职合一、企业内部激励、创新文化等都显著提升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所以,应加大企业股权集中度,倡导企业董事长兼任总经理,实行长短结合的薪酬激励制度、强化以长期激励为主的股票期权激励,加强企业创新文化建设,尤其是创新价值观的培育与形成。

二是能力再造成果需要在市场中实现,突出市场的决定性作用。市场不仅是诱发创新主体产生创新冲动的物质经济动因,而且它所蕴含的市场机遇也为创新主体进行创新和创新能力的实现提供了成功的可能。市场的重要性在于,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再造成果需要在市场中实现,通过市场实现程度来检验自主创新能力再造是否成功。是市场“看不见的手”迫使企业持续进行自主创新活动,不断培育自主创新能力。企业自主创新活动以及创新能力的再造都要围绕市场实现程度来进行。垄断竞争的市场结构最有利于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再造,要消除过度竞争和行政垄断,规范技术市场,建立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发挥技术和资本市场的作用。

三是能力再造的方向需要政府来牵引,突出政府的引导作用。任何一项自主创新活动都是在政府政策的特定背景下进行的,政府相关政策制度将对企业持续创新动力、速度、方向及创新能力再造的形成产生重要影响。政府在创新能力再造中的作用体现在宏观战略的导向作用、各种激励政策的诱导作用、各种创新资源的整合作用,并相应地提供各种公共服务等。就我国目前来看,财税政策设计应重在激励企业自主创新再投资和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再造,具体包括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完善增值税、所得税、政府采购政策。

一句话,该书立意新颖,研究视角独特,数据资料翔实,论证充分,研究方法科学,对策有力。这些对策建议在明确了三者要合力推进的基础上,还应把握好的边界和各自应采取的措施,对企业创新创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再造创新能力相关决策的制定具有很强的实际应用价值和指导作用。该书是一部国内少见的综合多个学科、多个领域,从多个视角,系统研究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再造的力作,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和开拓性,值得一读。

(作者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